

2023 年湖南科技大学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 “诗教中国”诗词讲解竞赛方案

为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中华经典诗词中所蕴含的民族正气、爱国情怀、道德品质和艺术魅力，引领诗词教育发展，弘扬时代精神，根据湖南省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湖南省教育厅《关于举办 2023 年湖南省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的通知》（湘语〔2023〕2 号）要求，选拔优秀选手参加湖南省“诗教中国”诗词讲解大赛，我校决定举办 2023 年湖南科技大学“诗教中国”诗词讲解竞赛，并确定如下方案。

一、组织机构

成立湖南科技大学“诗教中国”诗词讲解竞赛组委会，全面负责比赛组织和领导工作。

主 任：周智华

副主任：吴亮红、李海平、曾志东

委 员：邓淇中、邹平辉、李康澄、袁星洁、罗振军

谢 东、戴书宏

秘 书：俞永杰、赵晗冰

二、参赛对象

湖南科技大学在校本科学生、研究生、在职教师。

三、作品要求

（一）内容要求

讲解须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内容应为教育部统编版中小学语文教材或列入普通高等教育国家级规划教材的大学语文教材中的一首古典诗词作品。

参赛教师应按照课堂教学相关要求，遵循古典诗词教育基本规律和学术规范，录制以诗词教学为主要内容的微课视频。

（二）形式要求

参赛作品要求为 2023 年新录制创作的视频，横屏拍摄，格式为 MP4，长度 5-8 分钟，清晰度不低于 720P，大小不超过 700MB，图像、声音清晰，不抖动、无噪音，参赛者须出镜。

视频开头须注明诗词作品名称和作者、参赛者姓名、单位、组别等信息，此内容须与赛事平台填报信息一致。作品进入评审阶段后，相关信息不予更改。

（三）其他要求

每人限报 1 件作品，限报 1 名指导教师。同一作品的参赛者不得同时署名该作品的指导教师。

四、赛程安排

（一）6 月 20 日前：各学院负责遴选和推荐作品。各学院推荐作品不超过 5 件。

（二）学校竞赛：6 月 25 日前，由竞赛组委会组织专家对进入决赛的作品进行评选。校级一等奖获奖作品将推荐参加全省大赛（另行通知）。

（三）省级决赛：

7 月 1 日-7 月 20 日，学校按“通知”要求报送参加省赛作品。

五、奖励设置

分别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比例原则上不超过参赛选手人数的 10%、20%、30%。获奖者由学校颁发奖励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老师 电话：0731-58291413；邮箱：
1290938361@qq.com（建议提交视频 U 盘）

作品提交地址：立言楼 B308

大赛交流QQ群：822245901（请参赛选手6月15日前入群）

附件：2023 年湖南科技大学“诗教中国”诗词讲解竞赛报名表



附件：

2023 年湖南科技大学“诗教中国”诗词讲解 竞赛报名表

选送单位（盖章）：

选手姓名		联系电话	
参赛作品 题 目			
参赛作品 来 源	例如：xx 节选+xx 节选 作者：		
参赛组别			
选送单位	以公章为准填写单位/学院名称		
指导教师	(1 位)		
参赛作品内容 及亮点简介			
备注	需提交盖章扫描件至指定邮箱 1290938361@qq.com。邮件标题为“参赛者姓名+组别+诗词讲解竞赛”。		